

吴霜看人

吴 霜 著



华夏出版社

吴霜看人

吴 霜 著

华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吴霜看人 / 吴霜著 . - 北京 : 华夏出版社 , 2001.6

ISBN 7-5080-2430-3

I . 吴 … II . 吴 … III . ①散文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②随笔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26993 号

出版发行：华夏出版社

(北京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 4 号 邮编：100028)

经 销：新华书店经销

印 刷：北京先锋印刷厂

版 次：2001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2001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 本：850×1168 1/32

印 张：9.5

字 数：180 千字

定 价：18.00 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我社发行部调换。

给女儿的序

吴祖光

女儿说，她又要出书了。

近来的记忆力太差了，什么都记不住。但是记得女儿出过一本书，这应该是她的第二本书了。女儿很骄傲，因为她的书的出版。我也很骄傲，因为有这样的女儿。

女儿是很可爱的，她写的书也应该很可爱，人们会喜欢读她的书。女儿要我说几句话，我就说这几句吧。以后，我可以不写了，有女儿呢。

二零零一年四月

目 录

给女儿的序 吴祖光(1)

亲 情 篇

我的名字是吴霜	(3)
二胡和手风琴	(11)
不懂礼节的女人	(17)
父亲,母亲,我的楷模	(28)
父亲病后	(36)
我和父亲	(45)
美人娘	(60)
谜样的奇迹	(66)
我和查理	(80)
何日君再来?	(94)
儿子经	(110)

儿子经续篇	(124)
儿子经再续篇	(132)
我的六叔——吴祖强	(145)
婆婆的新主意	(159)

友 情 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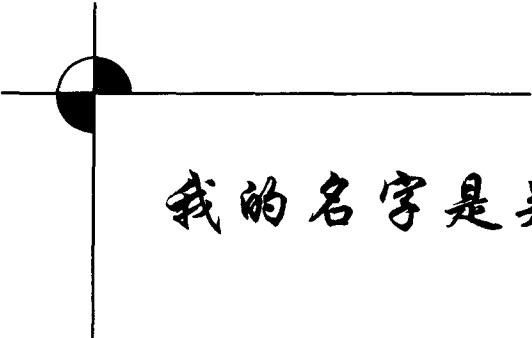
有个演员叫李婉芬	(165)
性情中人赵忠祥	(180)
一个大师的遗憾——记浩亮	(194)
我们眼中的乔冠华	(219)
凤荣	(232)
吾友建东	(243)
忠仁其人	(258)
雪琴——一个第三者的故事	(269)
南姐北妹	(281)
勇敢的葛莱丝	(292)
我的后记	吴霜(298)

亲情篇





作者近照



我的名字是吴霜

朋友静华对我说：“我真羡慕你，有那么大名气的父母，干什么事不愁没人帮。我呢，爸爸妈妈早死，到现在，做什么我都觉得心里发微。”静华大我几岁，是记者。她的父母也是不小的干部，只是在她二十岁的时候就已去世，剩下他们兄妹几人相依为命。静华和我是相互间可以毫无忌讳的那种朋友。夜里十二点左右，那一般是我最精神的时候，如果想和谁说说话聊聊天，拿起电话把她从几千里地以外的梦游里拉回来讨论一下我刚看完的一出话剧是没有任何问题的。当然经常是在聊了四十分钟之后我打哈欠想睡了，她的精神就来了，躺



叶金中 摄

1997 年

回去死活再睡不着，气急败坏说我“真让人受不了”。不过，有句话我没跟她说，我不明白，在静华没了爹妈的时候，虽说不大，毕竟是到了可以自己独立于社会的年龄，更何况又已二十几年过去，直到如今仍然心里“发微”，依赖于父母的浓荫庇护还要到几时呢？

我从来没对静华说过这话，因为我知道我不是该说这话的人。

就是静华说的：我有那么大名气的父母，他们无时无刻不在保护我帮助我，由我去和人说“别心虚，你该独自闯一番天下”一类的话实在不负责任，设想假如是我在十几二十岁就失了父母，该是什么景象？

父母，父母，没有人不知道我的父母是谁，新凤霞、吴祖光，吴祖光、新凤霞，我还记得有个相声演员编的段子里面说：我早晨起来，出了门抬头一看，就看见天上一片灿烂辉煌的“新凤”霞，后边跟着明亮耀眼的“吴祖”光……

我从刚懂事就感受到了父母的这种深入人心的“霞”与“光”的力量，那力量是十分强大的，无论在任何年代，这力量总是推动我的处事行为的基本动力。幼年的我，也许什么都不知道，但是知道咬着舌头告诉陌生的人：我的妈妈是……是……金（新）动（凤）夹（霞）……啊哟！可了不得，你妈妈是新凤霞！下边的事不说也知道了，这个小宝贝成了大家的宝贝，这个问一声你妈妈在哪儿？那个问一声你爸爸好吗？这个塞一块蛋糕喂我，那个包好了

橘子放在我的手上。无论我到哪儿，我都听见有人在说话，内容完全一样：看，这是新凤霞吴祖光的女儿。

新凤霞、吴祖光的女儿是这样来到人间，是这样长大起来的。

我因为这样的父母而变得骄傲、自大甚至狂妄。在一个时间里，我听到有人对我父母说：你们的女儿将来恐怕会有问题，她太傲气，太自以为是，以后难有大作为。

听人说这话的时候我大约有十几岁了，为什么记忆犹新，是因为那似乎是头一次听到有人讲我的不是，而这“不是”又似乎与我的父母有些什么关系。

一个人的生命是父亲母亲生命的衍续，人类是万物之灵，而父母是人类生命的根本。是谁定夺了父母与父母的不平等定义？我不知道这是人类的悲哀抑或是人类智慧的体现。人是平等的，但是为什么静华会说“我羡慕你”？因为静华的父母不在了，那么为什么许多父母仍在的人又要来做我父母的儿子女儿？他们叫我父母“爸爸”“妈妈”，那么，他们的父母呢？他们都是我的兄弟姐妹，我很爱他们，但我似乎改变不了一种骄傲：我更优越更特殊，只有我是爸爸妈妈真正的女儿。

这个充满了功利、世故的社会已经强烈歪曲了自然界与生俱来的清纯与亲情。

按照被扭曲了原真的社会定义，我是不是一个十分幸运的人呢？当然是。哦，不，“文革”时曾经一度我最不幸的人，这段历史也任人皆知，来源偏偏也由于我的父

母。即使是在那个时代，我走到哪里所听到的也仍然是：看，这是新凤霞、吴祖光的女儿。

听人们如此频繁琐碎的议论，在我是多年来的习以为常司空见惯，父母身上发生过许许多多的事情，那一切给我个人带来的都是同一种意义上的扩大化。到头来，我的父亲母亲变成了一棵参天的树，枝繁叶茂，浓荫密布，为我遮风为我挡寒。我是在这棵大树的浓荫庇护之下长大起来的。静华羡慕我的是这一点吗？

那么，为什么有时候我会想，我得走，到一个地方去，那地方没有人知道我父母是谁，没有人总在我耳边絮叨我是谁的女儿，我能不能感受一下另外一种生活呢？

为什么这样想？

还来不及知道为什么，我只是为得到了一个“走”的机会而非常高兴。我真的走到了一个地方，没有人知道我的父母，没有人知道我的家庭，那儿是另一个世界，完完全全的另一个世界。那情景很像歌中的词儿：我是一只孤独的船，飘荡荡远走天边。那时候的我，二十四岁，风华正茂。

美国，是我的新世界，一个没人知道我父母的地方。我一踏上那块土地，就有一种感觉，我好像走出了一块阴影，第一次觉得一片灼人眼目的光射得我无处躲藏。有半年时间，我在心里喊着，妈妈！爸爸！你们怎么真的不见了？我到哪里能找到你们？

静华还羡慕我么？

那时候，我发现我还具有另外一种观察能力，原来我

也可以用另一种思维考虑事情。由于我变成了一个普通的女孩，世界也仿佛变了另一个样子。美国是个包罗艺术万象的地方，艺术家多得数不胜数，我欣喜的是我终于可以站在旁观者的位置上来观察那些与我毫不相关的艺术家庭了。这时，我接触到一句话：那些生活在父母盛名之下的孩子永难逃脱沉重的阴影。我有些发呆，有些惶惑，父母的盛名等于沉重……等于……阴影？

那个享誉世界的喜剧专家琥碧·格德玻，她的女儿吸毒、酗酒，喝醉了以后和人打架，教师拿她毫无办法，而她的母亲，那位我最喜欢的大明星对女儿一筹莫展。她只有在女儿毒入膏肓的时候送她去戒毒所，女儿需要钱用的时候尽量满足她而已。那个狂野的女儿因为有这么个任人皆知的妈妈而得意忘形随心所欲，这是不是由于盛名所累而导致的一种恶果呢？好莱坞那样多的名人名家，他们的子女能成气候的却真的不多，据说他们有一种普遍的想法，认为自己无论怎样勤奋努力，也无法超过自己父母们已创造出的成就，既然如此，何必再做无谓之功呢？

是的，超越大名人的父母是件极其困难的事，但那也不至于就去吸毒就去酗酒吧？人家说，因为这种孩子从小就有不正常的优越感，就不愁吃不缺花，干什么都比别人容易，他们被人惯坏了，他们浑身毛病，他们长大以后做坏事实在是理所当然实在是自然而然……我听了有点浑身不舒服，有点目瞪口呆有点惊心动魄。

不不，我没有那么多毛病，我不吸毒，也不喝酒，我

是个不错的人，但是我确实面对一个问题：我没有信心去妄想超越我的父母。

我有点明白为什么我要离开祖国去一个遥远陌生的地方了。离开父母的遮阳伞，离开那片无可逾越的阴凉地或许一直是我内心一个隐秘的欲望？

如果把这个告诉静华，她能理解她会相信吗？

也许我无法继承父母的盛名，不幸的是我继承了父母身上的一种素质，那欲在人中出人头地的好胜心。我一直自认为与众不同，要显示这个与众不同，只是，我发现我的愿望很难实现，因为人们甚至根本就记不住我的名字。他们只知道他们只想知道一点，那就是我是新凤霞吴祖光的女儿，对他们来说，这已经足够了。

想让人记住我的名字成了一件困难到极点的事。我在美国和丈夫开了一间餐馆，四年的时间里生意不错，不少中国人到我们那个城市寻找这家餐馆，并不是因为我们的菜做得好，而是因为他们说那是新凤霞的女儿在美国开的餐馆应该去看看。人们可以在遥远的千万里之外的美国想起我的父母的名字却不愿意记住我父母有个女儿而这个女儿也有名字！

我是一个有成名之心的人，但是哪怕我学富五车，才华横溢，试图让人们记住我的名字对我来说却成了生活中一个最大的挑战。

静华失了父母，但她却不会有我这样的困窘。

我很想如许多名人之子一样，知难而退，从此甘于自然甘于平庸，然而个性又不允许我一天做如此之举，我总

是在各种各样的场合里不断不由自主地试图语出惊人试图引人注目。这样，我最终明白了，我将注定与自己搏斗一辈子，注定要向我父亲母亲的盛名发起一场可能是永无胜利之日的无谓挑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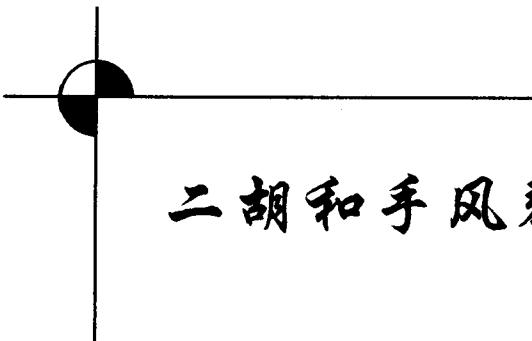
人是有可能选择一切的，有可能选择时机，有可能选择地点，有可能选择朋友，有可能选择婚姻，婚姻失败还可以选择离婚、再婚或者甚至复婚，只有一点无可选择，那就是人的父母人的出身。父母的盛名是光环，照亮了周边的一切；但也是利刃，削掉了你身上的尖尖角角，使你变成一只绒线球，无声滚到床下角落里，任凭接落一身尘土，永远不会被人注意。

静华，你羡慕我？我和你一样，也有苦恼。其实该是我羡慕你，你轻松自在，你活得多好。

父亲母亲是我的骄傲，父亲母亲也希望因我而骄傲。我自认为已经做到了不少，虽然心里明白其实我在自欺欺人，但是对于那沉重的负累，与其躲避不如直接面对。恐怕我一生也难与父亲母亲的成就相比，但是能以从父母身上遗传而来的那种特质争取我心中属于自己的出人头地，这本身就是值得骄傲的过程。假如能获得哪怕是一点微小的成就，就不枉投生在这“盛名”之家，不枉在这嘈杂繁复的社会活一生。

静华，现在又过了深夜十二点了，又该是我拿起电话和你聊天的时候了。

一九九八年六月十日



二胡和手风琴

那时候，我不知道自己将来会干什么。

那是一段懵懂惶惑的时期，心里充满了不知如何去何从的恐慌。这个感觉肯定不是只属于我一个人的专利，当身边的环境变幻多端，当心中的理念无法被外界认可的时候，谁都会像我那样的惶恐不安。

现在的孩子，在十来岁的时候，恐怕早已是满脑袋属于自己的主意了，家长们也早已为他们制订了无数个美妙的计划，编织出了许多色调缤纷的未来的画面。我的那个时候当然也曾经如此过，不过功亏一篑，差了那么一点儿，让我在以后的日子里绕了一个挺大的弯子。